

## 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

太原刚玉（000795）A 股股票交易价格于 2009 年 8 月 18 日、8 月 19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。

### 二、关注、核实情况

经征询公司管理层、公司控股股东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，除本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，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。

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会曾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开始筹划针对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并进行公告。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27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公告，鉴于本次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条件尚不成熟，经各方协商，决定中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会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（2009 年 7 月 27 日）起至少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公司已于 2009 年 8 月 19 日披露《200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、《2009 年第三季度业绩预盈公告》。公司预计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

30 日的累计净利润将扭亏为盈。

### 三、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；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；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### 四、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

1. 公司董事会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承诺公司自 2009 年 7 月 27 日起至少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、收购、发行股份等行为。

2、经自查，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。

3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九年八月二十日